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案

2023 年 6 月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1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王永学先生
1.02	贾季炫先生
2	《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一：《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全体股东：

2023 年 4 月 23 日及 2023 年 6 月 1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1：王永学先生、贾季炫先生简历。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议案二：《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全体股东：

2023 年 6 月 12 日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2：刘学明先生简历。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附件 1:

王永学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新疆北方机械化筑路工程处项目总工程师、项目经理；新疆路桥南疆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新疆西域公路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新疆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新疆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永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贾季炫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大专学历。曾任职新天国际集团投资顾问、销售代表、投资经理，新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开发中心副总经理，新疆交建市场开发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贾季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

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附件 2：刘学明先生简历：

刘学明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大专学历。曾任北方机械化筑路工程处物业管理中心管理员、G216 线大黄山幸福路口至天池路口第一合同段项目教导员、北方机械化筑路工程处办公室主任、新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工会副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刘学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职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